

# 福建海西公司关于燃烧机委外维修保养 框架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燃烧机委外维修保养框架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实施，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潜在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 一、项目名称

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燃烧机委外维修保养框架项目

## 二、招标内容

本项目服务范围为招标方公司燃烧机检修包括但不限于：

1. 对车身涂装面漆线、车架电泳线 3 处燃烧机机头开裂炉板整体进行更换。
2. 将车身面漆线 2 台燃烧机比例调节装置进行改造，使用电子比调，确保燃烧器运行中温度稳定，减少不必要的设备启停消耗，减少燃气消耗。
3. 对车身、车架 12 台燃烧器进行专项维护保养，更换易损件。（以上内容详见技术协议）
4. 中标方对甲方燃烧机备品备件进行储备，当甲方提出更换需求时，乙方确保 24 小时内提供维修更换服务。燃烧机备品备件明细表见附表。

5. 乙方对燃烧机易损件进行逐项报价，并在开标一览表中列出合计备件总价，专项保养后，单次维修不在收取维修费用，备件更换费用按燃烧机备品备件框架明细进行结算。
6. 合同履行周期为：一年。

### **三、实施要求**

1. 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具备专业技术的维修人员。
2. 服务期内，甲方有权对合同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质量、进度、方法、记录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如确认中标方服务态度、工作质量、技术实力等不能满足招标方要求时，招标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可选择其它投标方进行合作。
3. 乙方确保提供备件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提供维修更换等服务。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注册资金在 500 万元及以上，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方应具有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维修服务能力。
3. 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相关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方应在开标开始时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件（如法人代表参加请携带法人代表证或身份证件）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8. 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并加盖公章，包括但不限于报告页、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如投标人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加盖公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应提供中文版本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五、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报名及文件的获取时间：2026年01月21日-2026年02月04日（上午8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北京时间）。

### 2. 报名方式：

第一步：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进行报名并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

第二步：请携带以下资料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复印件需简易装订）：

①营业执照副本；②业绩合同；③信用中国截图；④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三年

财务报表等；将以上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件（不接受拍照格式的图片）发送至电子邮箱 234791873@qq.com， 并电话通知我公司。资料不齐全的投标报名将不予接受。

投标人须完成以上事项方可视为报名成功。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网站发布。

##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永安市埔岭 99 号

联 系 人：翟亮

联系 电 话：18905987570

电子 邮 箱：zhailiang1@126.com

## **九、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其他保证金形式不接受。
2.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5000.00 元（伍千元整）  
开户名称：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永安支行

银行帐号：428658383219

财务电话：0598-3829986

3. 保证金截止时间：2026年02月04日17时00分前。

4. 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至上述账户并到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并电话通知招标人查收。联系人：翟亮，联系电话：18905987570。

5. 投标方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6. 按照招投标法保证金返还相关条款约定，结合我公司财务管理流程等综合因素，保证金退款流程申请成功退款到账时间为：未中标单位自定标之日起约 60 天内无息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中国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